

办理商务签需要哪些条件及办理时间

产品名称	办理商务签需要哪些条件及办理时间
公司名称	港牌宝商务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珠海，海南，宁波，共青城均设有办事处
联系电话	13670275609 13670275609

产品详情

如何办理商务签证办理、怎么请商务签证办理、粤港澳车牌办理时间、中港澳车牌申请指引、深圳湾、皇岗口岸、港珠澳大桥车牌转让、年检维护、车牌资料逾期回港处理、资料遗失补办理，香港驾照办理，咨询热线：秦经理

深圳市企业、经营单位工作人员、个体工商户申请赴港澳地区商务（S）签注须知

一、申请对象

在深圳工作，年满18周岁（含）以上，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深圳户籍人员或非深圳户籍人员：

（一）已办理商务登记备案的人员：

1、商务签注登记备案申请条件（三）至（八）的备案人员：

（1）单位备案有效期超过6个月的，可申请3个月多次港澳商务签注或者1年多次香港商务签注（首次不得申请1年多次赴香港商务签注。这里的首次申请所指的是在同一备案单位第一次申请赴香港商务签注）；单位备案有效期超1个月不足6个月的，只可申请3个月多次港澳商务签注；有效期不足1个月的，只可申请3个月一次商务签注。

（2）非首次申请可自行选择申请办理3个月多次港澳商务签注或者1年多次香港商务签注。非首次申请如选择办理3个月多次香港签注的，在备案有效期内只能申请办理3个月多次香港签注，不再受理1年多次香港签注申请。

2、商务签注登记备案申请条件（九）的备案人员，车辆年审有效期超过6个月不足1年的

和超过1年的，可申请1年多次港澳商务签注；不足6个月的，只可申请3个月多次港澳商务签注。

3、商务签注登记备案申请条件（一）、（二）、（十）（十一）的备案人员，可申请办理3个月多次港澳商务签注。备案有效期不足1个月的，只可申请3个月一次商务签注。

（二）未办理商务登记备案的人员：

1、商务登记备案单位的非备案人员，确有赴港澳商务活动需要的，经公安出入境管理部门核准，可申请办理3个月一次商务签注。

2、对未达到纳税或创汇标准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确有赴港澳商务活动需要的，经公安出入境管理部门核准，其营业执照持有人、合伙人或主要工作人员可申请办理3个月一次商务签注。

二、申请材料

（一）填写完整的《深圳市居民往来港澳地区申请表》（申请表上贴一张照片），首次申请、换发、补发通行证或所持《往来港澳通行证》为广东省外签发且首次在深圳申请签注的，须提交经省厅照片检测中心检测合格的照片回执（新办证件的相片要与该回执一致）。

（二）提交《单位派遣函》，派遣函必须有备案签署人的亲笔签名。

（三）提交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交验原件；在居民身份证领取、换领、补领期间，可以交验本人临时居民身份证及户口簿原件，并提交复印件。非深圳户籍人员，还须提交《深圳市居住证》（长期十年有效）复印件，并交验原件。属市政府引进的出国留学人员申请商务签注，可免交《深圳市居住证》，但须提交《深圳市海外人才居住证》复印件，并交验原件。

（四）提交《深圳市企业、经营单位申办港澳商务签注资格认定书》复印件，交验原件。（申请人所在的单位未在我市进行商务登记备案的，无需提交此项材料）

（五）提交与申请相关的证明材料：

1、对未达到纳税或创汇标准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其营业执照持有人、合伙人或主要工作人员申请商务签注的，还须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交验原件。

2、驾驶往返内地与港澳地区专用交通工具人员申请商务签注的，还须提交有效的《广东省公安厅车辆及驾驶员驾车入出境批准通知书》复印件，交验原件。

3、单位确有商务需要申请3个月一次澳门商务签注的，还须提交澳门公司邀请函。

（六）未办理商务登记备案的人员社保证明的提交：

- 1、我省户籍人员提交所属单位连续缴纳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2、非我省户籍人员提交所属单位连续缴纳6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3、属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新招聘员工赴境外开展服务外包业务的，提交1个月的社保证明。
- 4、市政府便利直通车企业人员以及由市政府引进的出国留学人员，免交社保证明。出国留学人员在非本人创办的企业申请的，须提交《出国留学人员资格证明》复印件，并交验原件。
- 5、法人代表、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及营业执照持有人的，免交社保证明，但须提交能证明其身份的工商登记证明复印件，交验原件。
- 6、离退休后被返聘的人员，免交社保证明，但须提交人社劳动部门出具的离退休证明以及工资个人所得税单复印件，交验原件。
- 7、申请人的社保购买企业与工作企业是从属关系，还须提交总公司、分公司的从属关系证明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交验原件）；企业之间是股东关系的，须提交股东关系证明材料复印件，交验原件。
- 8、第（7）条所列企业分属不同地市的，单位人员与社保购买分离的，参照第（7）条要求提交材料。

（七）换发通行证的，还须提交原《往来港澳通行证》复印件，交验原件；遗失、损毁补发的，须提交书面遗失、损毁声明。

（八）2013年12月18日前已按信用等级进行商务登记备案的单位人员在备案有效期内办理商务签注时还须按第（六）点要求提交社保证或免交社保证明的相关材料。

三、受理机关

（一）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办证大厅受理以下申请：

- 1、纳税1000万人民币以上的单位，中央、省、市（区）等各级政府扶持的企业以及市政府直通车企业的高层人员（法人代表、董事、总裁、副总裁、总经理、副总经理）。
- 2、持《广东省公安厅车辆及驾驶员驾车入出境批准通知书》的司机及后备司机。
- 3、外资金融机构员工。
- 4、符合急事急办条件须加急办理商务签注的。

（二）分局出入境管理科办证大厅受理以下申请：

- 1、在本分局登记备案的企业或经营单位的员工。
- 2、在市局登记备案的企业或经营单位的员工（属市局直接受理的企业或经营单位除外）。

四、其他事项

（一）商务签注仍有效，因港澳通行证页满需换发新证的，只能办理空白证，在当年度资格认定书有效期内不再受理商务签注申请。换发空白证须填写完整的《深圳市居民往来港澳地区申请表》，深圳户籍人员提交身份证和户口本、单位派遣函、原通行证和有效签注的复印件，交验原件；居住人员比照首次办理商务签注的要求提交资料，并提交原通行证和有效签注。换发空白证要求《深圳市企业、经营单位申办港澳商务签注资格认定书》在有效期内。

（二）遗失港澳通行证及商务签注的，补办时提交的申请材料请参照首次申请商务签注时所要求的材料，单位派遣函需注明遗失情况。申请人一年只能补办一次。以遗失的商务签注有效期计算，不满半年的，补发三个月多次签注；超过半年的，补发一年多次签注。补发要求《深圳市企业、经营单位申办港澳商务签注资格认定书》在有效期内。

（三）持有效通行证申请赴港澳三个月签注的，通行证有效期须大于申请日期3个月加20天；申请赴港一年签注的，通行证有效期须大于申请日期1年加20天；所持《往来港澳通行证》为广东省外签发且首次在深圳申请签注的，还须提交经省厅照片检测中心检测合格的照片回执。

（四）已在我市申请过商务签注的深圳户籍人员，持同一本往来港澳通行证再次在同一受理部门申请商务签注的，可不面见申请人，由单位办证员代办；已在我市申请过商务签注的非我市本省户籍人员，持同一本往来港澳通行证再次在同一备案单位和受理部门申请商务签注的，可不面见申请人，由单位办证员代办；外省户籍人员办理商务签注每次都必须亲自申请。

（五）提交的社保证明须在社保网站上打印。

五、工作时限

首次申请、换发、补发往来港澳通行证的，15个工作日办结，持有本市签发的有效往来港澳通行证再次申请签注的，10个工作日办结。公安机关需要发函核查或调查的，发函核查或调查时间不计入承诺的办结时限。